

关于刚察县 2022 年财政决算（草案）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刚察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刚察县财政局局长 宣勇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县级财政决算（草案）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全县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2 年，我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财政支持稳住经济大盘政策，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深入推进县委 1136 工作思路和县政府办好民生实事的目标，攻坚克难、砥砺奋进，各项工作扎实推进，较好完成了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现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772 万元（税收收入完成 6690 万元，同比减收 2599 万元，下降 27.98%；非税收入完成 6082 万元，同比增收 1988 万元，增长 48.56%；税务部门完成收入 7273 万元，同比减收 2691 万元，下降 27.01%；财政部门收入完成 5499 万元，同比增收 2080 万元，增长 60.84%），为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批准调整预算（以下称调整预

算)的 100.81%。上级补助收入 162991 万元(返还性收入 480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650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1679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6655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4939 万元、再融资 171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4240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63 万元。收入总计达到 230090 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748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275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716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875 万元,支出总计 230090 万元。年末专项结余 25740 万元(2021 年结转 1727 万元、2022 年结转 24013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县本级收入完成 140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523 万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500 万元、上年结余 111 万元,收入总计 4535 万元。政府性基金县本级支出 1401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500 万元,上级专项支出 479 万元,支出总计 4491 万元。年末基金结余 44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2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9%。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82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当年结余 1368 万元,滚存结余 7841 万元。

(五)需要报告的其他重点事项。

(1)预备费使用情况: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100 万元,年底未动用预备费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中。

（2）债务情况：截至 2022 年末，省财政批复我县政府性债务限额 47217 万元，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46317 万元。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均控制在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3）“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2 年，全县“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24 万元。实际支出 775 万元，同比增长 5.58%。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81 万元，同比增长 4.1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95 万元，同比增长 5.75%（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63 万元、同比下降 47.8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32 万元、同比增长 17.94%）；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4）财政存量情况：2022 年全面清理各部门各单位财政存量资金，对结转结余超过规定时间全部收回财政总预算统筹使用，共收回可统筹财政存量资金 2978 万元，盘活的资金用于疫情防控、医疗卫生、民生项目、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等急需领域及“三保”支出。

二、2022 年财政运行主要特点

（一）紧盯稳质增量，进一步筑牢财力基础。一是围绕年初预算目标，财政部门积极面对宏观经济下行的客观形势，全力应对更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带来的减收影响，努力克服疫情反复冲击的重重困难，牢抓组织收入任务不放松。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23.01 亿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72 万元，完成人大调整预算任务。二是兜牢“三保”底线。统筹资金调度保重点，全县“三保”支出占总支出的 75%。科学安排调度资金，切实保障民生、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等重点支出。三是减税降费

政策持续落实，2022 年全县减税降费 2899 万元，其中：减免税收收入 2082 万元(减免本级税收收入 965 万元)，非税收入减免 817 万(减免本级非税收入 48 万元)。

(二) 紧盯资金投入，进一步保障民生支出。全县“民生”支出实现 1570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 84%。一是惠民奖补落实到位。积极推动农业保险工作，实现农业保险保费财政补贴 4848 万元；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补贴项目 8 类 50 项，发放资金 20131.07 万元 31623 人。二是惠企利民直达资金全面兑现，及时安排中央直达资金和参照直达资金 33042 万元，用于全县“六保”“六稳”支出，直接惠企利民。

(三) 紧盯债务管理，进一步防范化解风险。一是债务管控有力。在省财政厅批准的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全年未发生一起债务违约失信事件、未新增一件违规举债案例，债务各项风险指标均在合理范围内。二是债务风险化解有力。通过本级偿还到期债务，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坚持“化存量、控增量”，实现再融资转贷收入 1716 万元。三是守好底线防风险。2022 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付息 1505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1505 万元，完成年度债务化解任务。

三、预算执行面临的困难

收入增长乏力。由于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及建筑业市场下滑，新冠感染疫情等不利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放缓，收支平衡压力增大。**债务化解困难。**债务还本付息进入高峰期，债务化解矛盾突出，财政运行风险升高，风险防控压力增大。理财水平

有待提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新形势下财政干部在把握新政策、掌握新技能、适应新常态、落实新要求与上级部门的期待和群众的期盼有一定的差距。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高质量发展效益。一是切实兜牢“三保”底线。统筹转移支付资金和地方可用财力，科学合理调度资金，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二是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坚持能压尽压、该减尽减、可省尽省，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幅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低效无效支出、超标准支出等。三是合理安排项目资金。项目建设资金主要从上级专项资金中安排，对未确定资金来源和额度的项目不启动财评程序，不予安排资金。

（二）严控债务风险，守牢高质量发展底线。一是落实化债工作任务。科学制定年度目标，加强动态监测，确保按计划完成化债任务，债务率得到有效控制，不进入橙色预警。二是争取再融资债券发行。用于到期法定债务的置换，以便有效缓解财政压力。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三）加强财政管理，提升管理效能。一是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根据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要求，健全财政支出标准体系，推进项目库建设和加强预算评审，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机制，转变预算理念，破解预算固化格局，增强财政统筹保障能力，提升预算管理的科学性、准

确性和有效性。二是加强财政监督和绩效管理。健全财政直达资金监管制度，提升直达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确保直达资金的落实使用“一竿子插到底”，切实发挥资金惠企利民实效。深入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评审相结合的预算源头管理，开展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对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开展全生命周期跟踪评价，深化监控和评价结果运用，以最小化的财政投入实现最优化的社会资源配置。加大预决算信息公开力度，积极打造阳光财政。强化财政监督，建立健全以政府财会监督为主导的体系框架，推动财会监督与人大监督、审计监督有机贯通、相互协调。

各位领导，今后我们将继续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定不移按照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四次党代会指明的方向，坚定信心、勠力同心，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保持全县经济社会转型跨越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财力保障。